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手冊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目 錄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定與選課辦法.....	1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修業細則.....	3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配當表暨中英文科目名稱對照表.....	4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加學位考試辦法.....	7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細則.....	8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學術參與實施辦法.....	10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抵免學分及修業辦法.....	12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抵免學分申請表.....	13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指導教授聘請及指導實施辦法.....	14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	15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16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論文研究計畫口試注意事項.....	17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研究計畫表.....	18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委員推薦表.....	19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計畫口試時間申請表.....	20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研究計畫口試開會通知單.....	21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計畫口試評分委員表.....	22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總表.....	23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口試費用印領清冊.....	24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2-1).....	25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2-2).....	26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簽聘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名單.....	27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時間申請表.....	28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學位論文考試開會通知單.....	29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評分委員表.....	30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總表.....	31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碩士學位論文.....	32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碩士學位論文修正審核通知書.....	33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論文考試注意事項.....	34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畢業生離校程序流程圖.....	35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規定時程表.....	36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口試開會通知單文號編列方式.....	38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學位論文範本.....	39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 授權書.....	41
國家圖書館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42
研究生論文委託圖書館人工上傳申請書.....	43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研究生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表.....	47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定與選課辦法

93.06.07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9.23 9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3.29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教育目標：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含在職專班)成立的目的是在於訓練學生獨立思考與研究能力，並準備從事體育、運動、教育、休閒、教育、商業及行銷不同領導管理階層之工作及職業生涯規劃而設計，期使學生畢業後具備從事中階管理及顧問工作之資格與能力。

二、課程修習辦法：

(一) 修業年限：研究生之修業年限為 1 至 4 年，每一學期修習學分數為 1 至 16 學分，經指導教授〈導師〉同意、主任核可後得增減學分，選修暑假或短期講學所開課學分另計。

(二) 應修學分：研究生必須在共同科目、本系必修科目，選修科目中修滿 32 學分〈不含論文〉。研究生應修學分表如下：

類別	校訂科目	系訂必修科目	選修科目 (含校外選課)	總計
學分數	6	12	14 以上	32

(三) 校訂必修科目：研究生必須在校訂必修科目中修滿 6 學分。

(四) 系訂必修科目：研究生必須在系訂必修科目中修滿 12 學分。

(五) 選修科目：研究生可在選修科目或必修科目中修滿 14 學分以上。

(六) 校外選課：研究生可至本校其他研究所或外校研究所選修校定必修科目或系訂必修科目外之課程，至多以 4 學分為限，須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

(七) 修課人數：選修科目所開之課程，選課人數至少必須三人以上始得開課。

(八) 學分抵免：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本校或其他大學研究所碩士班已修習部分學分者，如科目名稱與本系開設之選修科目內容相同者，得准予抵免。學分之抵免須由研究生提出申請，送交本系系務會議審議，最高抵免學分不得超過 16 學分，其中必修科目不得超過總抵免學分數二分之一。

三、畢業條件：

- (一) 修畢本所規定之必選修科目，且總學分達到 32 學分以上。
- (二) 具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論文或期刊論文二點（參照本系研究生學術參與實施辦法），資料送審時，研究生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著作內容各一份。
- (三) 研究生須參加本系（各系所）舉辦（或聯合舉辦）之書報討論會，且出席次數須達各學期全部場次的百分之八十以上。
- (四) 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依本系規定計分，70 分為及格（惟發表著作之該次研討會不列入計算；參照本系研究生學術參與實施辦法）。
- (五) 完成學位論文。

四、本辦法經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備註：(一) 各科目設置學年或學期，得視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二) 實習學分之採認，依本校校外實習辦法辦理。

(三) 在職班生舉辦書報討論會一學年至少 4 次。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修業細則

93.06.07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9.23 9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3.29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依據大學法第五條暨施行細則第三條及本校學則規定設立本系研究所碩士班。
- 第二條 凡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具有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經本校研究所入學考試錄取得為本系碩士班研究生。
- 第三條 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至少應修滿 32 學分（不含論文），在職研究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得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延其修業期限，至多二年為限。凡未能於上述規定期限通過學科及論文考試者，即取消研究生學籍。
- 第四條 研究生應簽請主任同意後選定指導教授，其應修課程及研究論文須按本系之規定辦理。
- 第五條 研究生之學位考試，悉依本碩士學位考試細則之規定辦理，考試細則另定之。
- 第六條 研究生註冊、選課、缺曠課、保留入學資格、休學、復學、考試成績等事項均依照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 第七條 研究生修業期滿修足規定科目與學分並完成修業規定，經學位考試及格准予畢業者，由本校發給碩士學位證書，並授予碩士學位。
- 第八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101 學年度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配當表暨中英文科目名稱對照表

三、校訂必修科目：〈6 學分〉

科目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第一年		第二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高等研究法 Advanced Research Methodology	必	2	2	2				
高等應用統計學 Advanced Applied Statistics	必	2	2	2				
體育運動科學講座(一)(二) Seminar in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 Science	必	2	4	1	1			
合 計		6	8	5	1	0	2	

二、系訂專業核心必修科目：〈12 學分〉

科目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第一年		第二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運動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Management	必	2	2	2				
運動人力資源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Human Resources of Sport	必	2	2	2				
運動產業分析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Industry	必	2	2	2				
運動行銷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Marketing	必	2	2		2			
運動資訊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Information Management	必	2	2		2			
體育行政與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Physical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必	2	2		2			
學位論文 Thesis	必	0	2				0	
合 計		12	14	6	6	0	0	

三、選修科目：〈10-14 學分〉

科目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第一年		第二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運動企劃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Planning	選	2	2	10~14 學分				與外校系 所選修合 計需滿 14 學分。
運動場館經營與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Facilities Management	選	2	2					
運動傳播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s Communication	選	2	2					
運動法律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Law	選	2	2					
服務品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ervice Quality	選	2	2					
運動社會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Sociology	選	2	2					
消費者行為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Consumer Behavior	選	2	2					
運動管理文獻選讀與評論 Critical Review in Sport Management	選	2	2					
多變量統計分析 Multivariate Statistical Analysis	選	2	2					
運動領導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Leadership	選	2	2					
運動觀光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Tourism	選	2	2					
運動管理實習 Internship in Sport Management	選	2	2					
運動贊助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Sponsorship	選	2	2					
管理心理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Psychology for Management	選	2	2					
運動財務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Finance	選	2	2					

(續下頁)

科目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第一年		第二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運動新聞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News	選	2	2	10~14 學分				與外校系 所選修合 計需滿 14 學分。
運動公關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Public Relations	選	2	2					
主題樂園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Themed Park Management	選	2	2					
體育政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Physical Education Policy	選	2	2					
運動賽會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Event Management	選	2	2					
健身俱樂部管理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Fitness Club Management	選	2	2					
職業運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Professional Sport	選	2	2					
運動經濟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Economics	選	2	2					
運動網站行銷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Internet Marketing	選	2	2					
休閒運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Recreational Sport	選	2	2					
運動產業策略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Industry Strategy	選	2	2					
運動廣告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Advertising	選	2	2					
運動休閒人因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and Leisure Ergonomics	選	2	2					
運動媒體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Sport Media	選	2	2					
其他 Others	選	2	2					

四、 外校(系所)選修科目(0-4 學分)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加學位考試辦法

93.06.07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9.23 9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3.29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細則第二條訂定之。

第二條 研究生在學期間須修畢碩士班學程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

第三條 研究生在學期間參加本系研究生書報討論會每學期之出席率不得低於 80%。

第四條 研究生在學期間必須發表學術論文，並符合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學術參與實施辦法。

第五條 研究生符合前二、三、四項之規定，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第六條 碩士學位考試悉依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細則辦理。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細則

88、07、27(八八)台體教字第一九三五號函通過

- 第一條 本細則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二十八條暨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第六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為提升碩士班研究生之程度，各所得要求研究生在提出碩士論文前，通過碩士班資格考核，考核辦法由各所訂定之。
- 第三條 碩士班研究生修業一年以上，修畢各所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數，並完成論文初稿者，經指導教授同意，得檢具歷年成績表、論文初稿及提要各一份，向所申請舉行碩士學位考試。所主管同意後造具學位考試委員名冊，送教務處核轉校長批准，即得舉行碩士學位考試。
- 第四條 碩士學位考試置考試委員三至五人，校外委員至少須三分之一以上。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為主持人，主持人由出席委員互推之。出席委員中需有校外委員三分之一以上始能舉行考試。校內外考試委員由各所主管提請校長聘請之。
- 第五條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曾任教授、副教授者。
 -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具有成就者。
 -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具有成就者。
- 前項第三、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所所務會議訂定之。
- 第六條 碩士班研究生經核准參加學位考試者，應依照「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條例」之規定，撰妥論文正稿及提要，連同「指導教授推薦書」繳交所轉送學位考試委員審查，並訂期舉行考試。
- 第七條 碩士學位論文（含提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前經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行提出。
- 第八條 碩士學位考試前繳交之論文以裝訂成冊為原則，然有困難時，得先採活頁方式，俟學位考試通過後，繳交論文及論文提要電子檔其注意事項，由教務處另訂之。
- 第九條 碩士學位考試日期依照學校行事曆所訂定之起迄日期，由各所排定時間及地點舉

行之。

第十條 碩士學位考試含論文考試及論文審查。論文考試以公開口試之，必要時得另舉行其他方式之考試。

第十一條 碩士論文考試成績以論文內容及口試（及其他方式之考試）成績綜合評定，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決定之，評定以一次為限，以七十分為及格。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為不及格者，即以不及格論。論文考試不及格者，其學位考試成績以不及格登錄。

第十二條 論文審查不另評分，論文審查通過者，由出席論文考試之委員簽署「考試委員審定書」，完成論文審定。完成論文審定者，論文考試成績即為學位考試成績。論文經考試委員審查認為須修改者，應修改後再送考試委員審查。未能於次學期註冊日前修改並完成審定者，該次考試無效。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其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送學務會議處理。

第十三條 學位考試不及格者，在修業年限未屆滿前，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第十四條 碩士學位考試舉行後，通過論文考試及論文審查者，各所於二週內將各研究生之論文考試成績及「考試委員審定書」影印本一併送交教務處登錄。碩士論文考試不及格者，其成績亦於二週內送交教務處登錄。各該學期結束後至次學期註冊日前，始完成論文審定者，審定日期一律以學期結束日登錄。

第十五條 碩士班研究生授予碩士學位後，其碩士論文如經舉證有抄襲、剽竊或偽造數據，情形嚴重，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取消其畢業資格並繳銷其碩士學位證書。碩士班研究生如經取消畢業資格應繳回碩士學位證書，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讀。

第十六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學術參與實施辦法

93.06.07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9.23 9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3.29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培育體育學術風氣，提升學術研究水準，鼓勵研究生發表學術論文，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審查之學術論著及研討會參與，應以修業期間公開發表與參與者為限。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於已公開發表以下列刊物為主：

一、各學門領域專屬的國際學術研討會或期刊英文發表。

二、中華民國體育學會體育學報、大專體育中英文學刊、運動管理學報及綜合學門之國際學術研討會全文發表、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學報、大專體育雙月刊、中華體育季刊、國民體育季刊、大專院校體育學術論文發表會專刊、運動管理季刊及其他具有公開徵稿經匿名雙審稿審查之學術性期刊。

三、國內運動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並獲全文刊登。

四、學校體育、本校各系所刊以及國內運動學術研討會海報發表。

第四條 發表論著給分標準（採積點制）依本辦法第三條規定，其中第一、二款每篇給 2 點、第三款每篇給 1 點、第四款每篇給 0.5 點；合著論文計點原則如下：

一、單獨著述或僅與指導教授合著者，得全部點數。

二、除指導教授外，每篇點數由共同作者平均分攤。

第五條 研討會著作發表點數計算：

一、學生參與國家數 5 國以上之海外國際研討會時，以英語或其他外國語言發表之點數計算方式為：(一)口頭發表論文，並繳交摘要及全文資料者，以 2 點計算；(二)口頭與僅刊登摘要者，以 1.5 點計算；(三)海報發表者以 1 點計算。

二、學生參與國內國際研討會時（中、港、澳、台列計為國內），以英語或其他外國語言發表之點數計算方式為：(一) 國家數 10 國以上者，口頭發表論文並繳交摘要及全文資料者，以 2 點計算；海報發表者，以 1 點計算；(二)國家數 10 國以內

者比照國內研討會之計算標準。

三、學生參與國內研討會時（中、港、澳、台列計為國內），點數計算方式為：（一）中文口頭發表論文並繳交全文者，以 1 點計算；（二）中文海報發表者，以 0.5 點列記。

四、國內期刊僅列計具審查制度之學術性期刊，其餘刊物不予列計。並另行規劃訂定分級給分辦法。

第六條 研討會參與分數計算：學生參與國內學術研討會列計參與或發表須達 70 分以上。研討會學術發表（口頭或海報）與研究著作應分別列計點數或分數，同一篇文章或同一場次研討會不得同時列為研究著作計點及研討會參與計分。

一、發表：口頭每篇計 50 分、海報每篇計 40 分。

二、參與：僅參加研討會議，每次計 20 分。

第七條 研究生如在其他學術性刊物發表或與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須經系所務會議審查通過後，始與採認。

第八條 本辦法所審查之學術論著發表，滿 2 點為及格，已獲刊登證明者等同已公開發表。累計點數由研究生依序登錄交付系所務會議審查通過，始得參加學位論文口試。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抵免學分及修業辦法

93.06.07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9.23 9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研究所抵免學分

(一) 研究生修畢同性質研究所、研究所四十學分班或於大學部時修習過本校研究所課程、研究所進修推廣教育課程，得抵免相關科目，可抵免之學分總數以不超過應修畢業學分數之二分之一為限。

(二) 申請手續：

- 1.至所辦領取申請表，填寫抵免科目、學分後送所辦公室彙辦，擇期召開系(所)課程委員會議審查之。
- 2.申請時應檢具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 3.申請抵免者應於入學後之首次註冊選課前一次辦理完畢為原則，由所召開委員會議認定。

(三) 抵免科目及學分之認定：

- 1.共同必修與各組必修科目不得抵免。(本校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之學分不在此限)。
- 2.選修科目名稱、內容、學分相同者，得以抵免。
- 3.選修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由委員審查認定。
- 4.可抵修科目成績須達八十五分以上(含)。

二、非運動管理相關科系畢業補修：

(一) 補修科目：

建議學科須補修科目與研究專長有關之科目，補修科目由指導教授決定之。

(二) 修業學校：以本校為原則。

三、本辦法經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指導教授聘請及指導實施辦法

93.06.07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9.23 9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實施目的：

輔導研究生之課業學習與研究、修課內容之建議，並指導研究生學術發表會內容、擬定研究計畫與研究生學位論文之完成。

二、實施辦法：

- (一) 研究生指導教授之聘請，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由主任依研究生研究領域提聘之，輔導有關學業與研究等問題。
- (二) 研究生自第一學年第二學期起，提出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並舉行發表會。
- (三) 研究生之研究計畫發表會由主任或評審委員會主席主持，並聘請二至四位口試委員及一位指導教授參加（共三至五位），審查計畫內容並提出修正意見。
- (四) 研究生於發表會後兩週內，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提出正式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
- (五) 指導教授為研究生碩士論文的主要指導人員，每位教授每年級最多以指導六名研究生為原則。
- (六) 研究生指導教授之更改，得經原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辦理。
- (七) 校外口試委員協助指導教授，輔導研究生有關研究事宜，在參加研究計畫發表會與碩士論文口試時發給車馬費，其聘請與更換，由研究生之指導教授提出辦理之。
- (八) 研究生如未能依規定時限提出碩士論文研究計畫，得視實際情形延長修業年限，惟不得逾越最高修業年限。

三、本辦法經系所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

研究生姓名	
學 號	
聯絡電話	
研究領域（暫定）	
領域名稱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希望人選優先順序	
1.	
2.	
3.	

謹陳

運動管理學系主任

研究生：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填表說明】

- 一、請明確回答下列問題，以便本所為您協調安排指導教授人選。
- 二、每學年均均有二次碩士論文計畫發表，分別於上、下學期規定期間提出申請，並可於提出日起一個月後至二個月內完成，請提早準備。
- 三、指導教授人選，依規定應具下列資格：
 1. 曾任教授或副教授者。
 2.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擔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3.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具有成就者。
- 四、填妥後，請於本學期結束前二週將本表繳至運動管理學系辦公室。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本人同意指導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_____撰寫論文

「 _____ 」(題目)

此致

運動管理學系系主任

教務長

指導教授： _____ (簽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註：一、依據教育部臺(62)高字第九八三0號函規定：申報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或副教授證書字號。

二、請詳細填寫下列表格以利發聘；若以教授資格聘請者，請填寫表一、若以專家資格聘請者請填寫表二。

(請繳交一式二份，課務組、研究所各存一件)

【表一】 (檢附個人履歷表)

教授姓名	現職(服務機構及職稱)	教授證書字號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表二】

專家姓名	最高學經歷	服務單位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論文研究計畫口試注意事項

研究計畫口試申請

(上學期：11月1日至11月30日；下學期5月1日至5月31日)

附件：* 研究生論文研究計畫表

* 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委員推薦表

* 研究計畫口試時間申請表 (口試場地需事先登記使用)

研究計畫口試準備資料 (口試前二週寄出，最遲一週前寄達)

附件：* 開會通知單 (請系助教協助確認用印，印製委員人數+2份)

備註：1. 口試委員口試及交通費用需事先簽文向學校申請經費

(每學期第10週結束前向系助教登記，彙整後統一簽文)

2. 個人研究計畫書面資料 (連同開會通知單一同寄送)

研究計畫口試

(上學期：12月1日至12月26日；下學期6月1日至6月30日)

附件：*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委員表 (每位口委一份)

*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總表

* 費用記得於口試前一日裝妥備用，於口試結束後收回印領清冊。

(校外口委-交通補助費+口試委員費1,000元；校內口委-口試委員費1,000元)

口試時相關禮儀事項：

1. 桌上立牌 (需有口委姓名)、筆、評分表備妥。

2. 茶點 (飲料、點心、水果)

3. 口試流程：

指導教授介紹委員->互推口試召集人，召集人座位為中間 (慣例上優先考慮校外委員，且指導教授原則上不擔任召集)->口頭報告15~20分鐘->委員提問與答辯->委員討論成績(委員以外所有在場人士離場)->委員一人開門邀請進入會場->宣佈通過與否->結束。

研究計畫口試完成

注意事項：1. 繳回評分表委員表3份、評分表總表1份、印領清冊

(口試完後一週內繳至助教處歸檔核銷)

2. 繳交修改後研究計畫 (計畫口試一個月內)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論文研究計畫表

研究生		學號		電話	
論文題目					
目地 (含動機)					
大綱 (含說明)					
擬用資料					
研究方法					
預期研究進度					
指導教授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原計畫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重擬再審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核簽章： _____ 審查日期：	
所長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原計畫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重擬再審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核簽章： _____ 審查日期：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委員推薦表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審查委員	學 歷	教授、副教授 或助理教授 證書字號	專長領域	通訊地址 暨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計畫口試時間申請表

研 究 生	
論 文 題 目	
口 試 時 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至 午 時 分
口 試 地 點	

該生論文計畫已完稿，並依規定於兩週前分別送達各口試委員評閱。

此致

運動管理學系主任

指導教授：

研究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頁請自行繕打委員人數+研究生+系辦公室份數後至系辦用印，同前三章書面一併寄送】
【發文字號請洽系辦公室】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 研究計畫口試開會通知單

地址：嘉義縣 613 朴子市學府路二段 52-16 號
聯絡人：○○○助教
電話：05-3621263#5310
傳真：05-3628436

受文者：○○○ 教授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台體管研字第○○○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碩士班研究生研究計畫口試資料

開會事由：碩士班研究生 ○○○研究計畫口試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年○月○日(星期○)○午○時○分

開會地點：

指導教授：○○○ 教授

聯絡人及電話：○○○(研究生)、09xx-xxxxxx(研究生連絡電話)

出席者：○○○教授、○○○教授、○○○教授

列席者：

副 本：運動管理學系、研究生○○○

備註：請攜帶書面資料出席

論文題目：○○○○○○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委員表

研究生姓名		指導教授	教授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午 時 分		
題 目			
審查項目	審 查 意 見		得分
研究目的 (10%)			
研究方法 (20%)			
參考資料 (20%)			
文字組織 (10%)			
預期結果 (20%)			
表達能力 (20%)			
綜合評審			總成績
考試委員	教授 (簽章)		

說明：一、口試委員應於口試前詳閱研究生之碩士學位研究計畫，並就分類評審各項，詳為填列，並附審查意見。

二、口試時間為一百二十分鐘。平均七十分以上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但有逾半數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研究計畫口試成績不及格而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三、口試時務請攜帶本表。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總表

研究生： 學號：
指導教授： 教授
發表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午 時 分
題目：

Table with 6 columns: 委員 (委員), 委員評分 1, 委員評分 2, 委員評分 3, 委員評分 4, 委員評分 5. Rows include: 研究目的 (10%), 研究方法 (20%), 參考資料 (20%), 文字組織 (10%), 預期結果 (20%), 表達能力 (20%), 總分 (100%), 平均分數, 綜合評審.

召集人： (簽章)

考試委員： (簽章) 研究生：

年	月	日	研究生	論文題目	委員姓名	口試費	交通費	指導教授費	小計	簽章	委員資料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備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校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委員				
												交通費計算[校外委員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委員				
												交通費計算[校外委員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委員				
												交通費計算[校外委員用]				
合計																

備註：1.交通費申請限校外委員用、2.指導教授費為新台幣 4,000 元，限於學位論文口試時申請。

(出納組)所得登記人

製表
單位主管

出納組
人事室

主辦人
會計室

審核
會計主任

校長

製表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____學年度第__學期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2-1)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茲申請碩士學位論文考試，敬請

主任簽聘考試委員並准予參加論文考試。

敬陳

運動管理學系主任

研究生：

學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一、本學位論文考試係依照學位授予法及其實施細則暨本校學則等有關規定辦理。
- 二、研究生尚在修習畢業年度課程，因事實須要而同時申請學位學科考試暨本項考試者，須待取得各研究所規定之畢業學分並通過學位學科考試後始計算本項考試成績。
- 三、考試委員之聘請，有各研究所所長先取得各考試委員之同意後填列左表，並憑發聘。
- 四、按教育部台 62 高字第九八五〇號函規定研究生學位學科考試及論文考試之考試委員必須
註明教授或副教授證書字號（依教育部規定擔任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必須具有副教授職位以上之資格者）但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正副研究員可比照聘請。
- 五、碩士學術論文考試委員以聘請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
- 六、考試委員通訊處敬請確實詳填以利發聘。
- 七、本表請填寫一式兩份，一份系存，一份送教務處課務組彙辦。
- 八、本表為冊報碩士班應屆畢業研究生之資格，務請依照本校碩果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程序規定時間內填寫繳回，以免延誤，逾期不予受理。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2-2)

研究生		指導教授		學 號		入學年月	年 月	
論文題目						計畫大 綱成績	分	審查 結果
在學期間 發表論著 (須積點 滿兩分為 及格)	著作題目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出版日期	字數	點數		
	一							
	二							
	三							
指導教授晤談記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交					
在學期間 參與體育 學術會議 (口頭發 表 50 分, 海報 發表 40 分, 只參 與會議 20 分, 70 分 為及格)	會議名稱(含著作題目)		主辦單位		日期	分數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Seminar 出席記錄 (月/日) (須達80%)	一		一	缺席 次數	出席 次數	出席率		
	上		下					
	二		二	缺席 次數	出席 次數	%		
上		下						
修畢學分	共同科目(6)		系訂必修科目(12)	選修科目(14)	合 計	非運管相關科系 畢業應補修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晤談表	<input type="checkbox"/> 已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交							
綜合評審								

系主任：

審查委員：

研究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發表論著請一併繳交下列文件：期刊-封面、目錄、全文、文章電子檔

研討會口頭發表-發表證書、論文集(或專刊)封面/目錄/全文影本、研討會光碟或全文電子檔、簡報 PPT 檔

研討會海報發表-發表證書、論文集(或專刊)封面/目錄/全文影本(僅刊登摘要者僅需繳交摘要)、研討會光碟
或全文電子檔、海報彩色縮小版(A4大小)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簽聘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名單

研究生 姓名			學 號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考試委員	校內 校外	現 職 (服務機構及職稱)	教師證號	考 試 委 員 通 訊 處	電 話

此致

運動管理學系主任

教務長

校長

指 導 教 授 :

研 究 生 :

(簽 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時間申請表

研 究 生	
論文題目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午 時 分
口試地點	

該生論文已完稿，並依規定於兩週內分別送達口試委員評閱

此致

運動管理學系主任

指導教授： (簽章)

研 究 生：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頁請自行繕打委員人數+研究生+系辦公室份數後至系辦用印，同全文書面一併寄送】
【發文字號請洽系辦公室】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學位論文考試 開會通知單

地址：嘉義縣 613 朴子市學府路二段 52-16 號
聯絡人：○○○助教
電話：05-3621263#5310
傳真：05-3628436

受文者：○○○ 教授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台體管研字第○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資料

開會事由：碩士班研究生 ○○○ 碩士學位論文考試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年○月○日(星期○)○午○時○分

開會地點：台中校區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

指導教授：○○○ 教授

聯絡人及電話：○○○ (研究生) 、09xx-xxxxxx(研究生連絡電話)

出席者：○○○教授、○○○教授、○○○教授

列席者：

副 本：運動管理學系、研究生○○○

備註：請攜帶書面資料出席

論文題目：○○○○○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學位論文考試評分委員表

研究生姓名		指導教授	教授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午 時 分		
題 目			
審查項目	審 查 意 見		得分
研究目的 (10%)			
研究方法 (20%)			
參考資料 (20%)			
文字組織 (10%)			
預期結果 (20%)			
表達能力 (20%)			
綜合評審			總成績
考試委員	教授 (簽章)		

說明：一、口試委員應於口試前詳閱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論文全文，並就分類評審各項，詳為填列，並附審查意見。
 二、口試時間為一百二十分鐘。平均七十分以上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但有逾半數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論文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三、口試時務請攜帶本表。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總表

研究生：

學號：

指導教授：

教授

發表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午 時 分

題 目：

委員 項目	委員評分 1	委員評分 2	委員評分 3	委員評分 4	委員評分 5
研究目的 (10%)					
研究方法 (20%)					
參考資料 (20%)					
文字組織 (10%)					
預期結果 (20%)					
表達能力 (20%)					
總分 (100%)					
平均分數					
綜合評審					

召集人：

(簽章)

考試委員：

(簽章)

【委員現職請填寫教師職等或學位，勿填寫學校行政職務】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碩士學位論文

研究生：

論文題目：

本論文業經本委員會評審認可，合於碩士水準。

口試委員：

_____ 國立臺南大學體育學系助理教授
彭小惠 教授

_____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教授
林房儷 教授

_____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王瓊霞 教授

指 導 教 授 _____

系 主 任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_____學年度

碩士學位論文修正審核通知書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_____君通過學位碩士論文考試並業已修正

有關論文修正內容與寫作格式等部份，經審查結果如下：

項目	初審	複審
一、論文修正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
	指導教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指導教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二、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
	審查委員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審查委員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依複查結果，本系建議研究生_____君

論文付印

修正複審

並請依教務處及本所相關規定辦理

運動管理學系主任

(簽章)

※研究生碩士論文口試完成並修經送指導教授同意後，送系辦公室複審，收到「論文付印」通知方可送印。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論文考試注意事項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

(上學期：10月1日至10月30日；下學期4月1日至4月30日)

- 附件：*
- *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 2-1
 - *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 2-2
 - * 簽聘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名單
 - * 研究學位論文考試時間申請表 (口試場地需事先登記使用)

學位論文考試準備資料 (口試前二週寄出，最遲一週前寄達)

附件：* 開會通知單 (請系助教協助確認用系章，印製委員人數+2份)

- 備註：1. 口試委員口試及交通費用需事先簽文向學校申請經費
(每學期第10週結束前向系助教登記，彙整後統一簽文)
2. 學位論文書面資料 (連同開會通知單一同寄送)

學位論文考試

(上學期：12月1日至12月26日；下學期6月1日至6月30日)

附件：* 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委員表 (每位口委一份)

* 學位論文考試評分總表

* 費用記得於口試前一日裝妥備用，於口試結束後收回印領清冊。

(校外口委-交通補助費+口試委員費 1,000 元；校內口委-口試委員費 1,000 元，指導教授委員費 5,000 元)

口試時相關禮儀事項：

1. 桌上立牌 (需有口委姓名)、筆、評分表備妥。
2. 茶點 (飲料、點心、水果)
3. 口試流程：

指導教授介紹委員→互推口試召集人，召集人座位為中間 (慣例上優先考慮校外委員，且指導教授原則上不擔任召集)→口頭報告 15~20 分鐘→委員提問與答辯→委員討論成績 (委員以外所有在場人士離場)→委員一人開門邀請進入會場→宣佈通過與否→結束。

學位論文考試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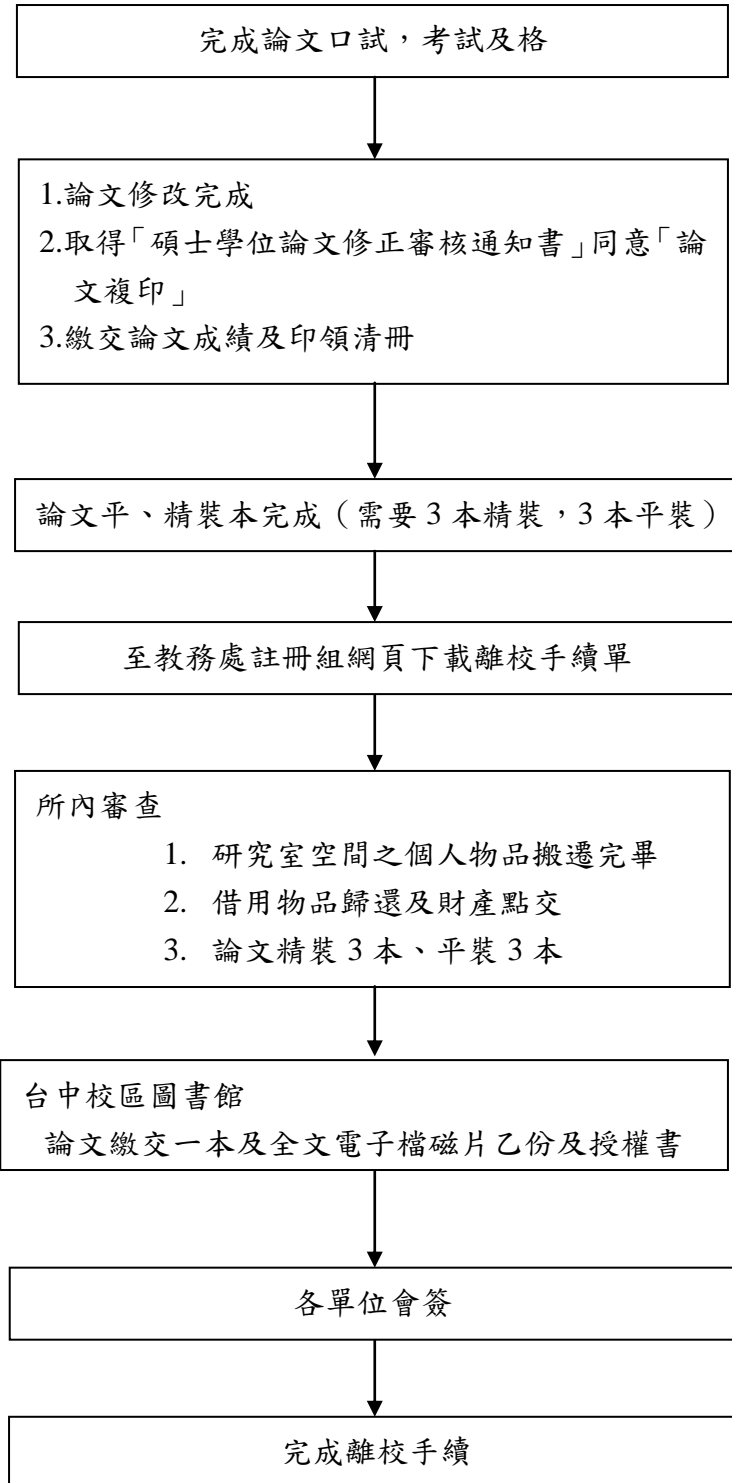
注意事項：1. 繳回評分表委員表 3 份、評分表總表 1 份、印領清冊

(口試完後一週內繳至助教處歸檔核銷)

2. 繳交修改後論文至系辦審查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畢業生離校程序流程圖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規定時程表

表單編號	表單名稱	繳交至系辦時程	備註
碩表 1-1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兩週前	
碩表 1-2	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碩表 1-3	研究生論文研究計劃表	上學期：11 月 1 日到 11 月 30 日； 下學期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請務必確認校外委員交通方式，並於每學期第 10 週前向系助教登記，提前申請交通費
碩表 1-4	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委員推薦表		
碩表 1-5	研究計畫口試時間申請表		
碩表 1-6	研究計畫口試開會通知單	論文研究計畫口試日期兩週前繳至系辦用印並連同研究計畫書面資料寄出給口試委員	準備份數：口試委員人數+2份，開會通知單文號請參照研究生手冊上之規定
碩表 1-7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委員表	於論文計畫口試當天交予委員填妥，並於論文計畫口試結束後一周內繳交（碩表 1-9 校外委員請務必填妥身份證字號、聯絡電話、戶籍地址，並請先確認校外委員之交通方式至系辦登記彙整）	論文計畫口試日期應訂於上學期：12 月 1 日至 12 月 26 日或下學期：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前完成，完成後請於口試後 1 個月內繳交修改後之研究計畫 請於口試前一週內至系辦領取口試費用
碩表 1-8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總表		
碩表 1-9	研究計畫口試費用印領清冊		
碩表 2-1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 (2-1)	上學期：10 月 1 日到 10 月 31 日； 下學期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	請務必確認校外委員交通方式，並於每學期第 10 週前向系助教登記，提前申請交通費。 繳交碩表 2-2 請同時檢附相關資料如發表證明等
碩表 2-2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 (2-2)		
碩表 2-3	簽聘碩士班研究生學問論文考試委員名單		
碩表 2-4	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時間申請表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規定時程表

表單編號	表單名稱	繳交至系辦時程	備註
碩表 2-5	學位論文考試開會通知單	學位論文考試日期兩週前繳至系辦用印並連同研究計畫書面資料寄出給考試委員	準備份數：口試委員人數+2份開會通知單文號請參照研究生手冊上之規定
碩表 2-6	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委員表	於學位論文考試當天交予委員填妥，並於考試結束後一周內繳交（碩表 2-8 校外委員請務必填妥身份證字號、聯絡電話、戶籍地址並請先確認校外委員之交通方式至系辦登記彙整）	學位論文考試日期應訂於上學期：12月1日至12月26日或下學期：6月1日至6月30日前完成 請於考試前一週內至系辦領取考試費用
碩表 2-7	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總表		
碩表 2-8	學位論文考試口試費用印領清冊		
碩表 2-9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簽名	於辦理離校手續前繳交（學期結束前）	請繳交正本至系辦
碩表 2-10	碩士學位論文修正審核通知書		先送系辦助教審查，後請主任複審並簽章 審查須費時，請斟酌所需畢業時間提早送審
學位論文	學位論文 3 本平裝、3 本精裝		精平各 1 本繳交至系辦、嘉義校區圖書館及臺中校區圖書館，請研究生自行送達
離校手續	註冊組－離校手續單	辦理離校手續時，請先與系助教確認是否已完成系上手續，再跑其他單位！ <u>在職班生，請注意自身敘薪時程，提早辦理離校手續，系辦業務繁忙，急件恕不受理！敬請見諒！</u>	
論文授權	研究生論文委託上傳申請書	於辦理離校手續時將申請書及授權書正本繳至臺中校區圖書館，請依學校規定公開論文，並繳交 WORD 格式之電子檔，不需自行轉 PDF 檔，亦不需自行上傳。論文封面、摘要、謝誌、目錄、本文、參考文獻、附錄等之分散檔案，必須合併成為一個完整檔案，並注意其不同版面之設定，封面無須頁碼，封面至本文之間頁碼使用羅馬數字，本文之後頁碼則使用阿拉伯數字。其於論文格式規定請參照研究生手冊及最新版 APA 格式。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授權書		
	國家圖書館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請依上述時程完成相關表單之彙整及繳交，逾期恕不受理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口試開會通知單文號編列方式

範例	0100	01	01	A
	*100 年一般生學號 19905001，研究計畫口試=01000101A *100 年在職生學號 19805101，學位論文口試=01000102B			
說明	年	學號 1990500 <u>1</u> 為 01	研究計畫 01 學位論文 02	一般生 A 在職生 B 越南生 C

開會通知單上學校資料: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地址:嘉義縣朴子市學府路 52-16 號

電話:05-3621260#5310

傳真:05-3628436

聯絡人:○○○ 助教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學位論文範本

封面

標楷體、22 號字加粗、文字置中、列印時距離封面頂 4 公分
(裝訂時，上方裁掉 1 公分；下方裁掉 2.5 公分)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碩士學位論文

中文以標楷體 20 號字加粗、英文以 TIMES NEW ROMAN 16
號字加粗、文字置中、列印時距離封面頂 10 公分 (裝訂
時，上方裁掉 1 公分；下方裁掉 2.5 公分)

太極身體觀-從太極思維與太極拳看身體
BODY PERSPECTIVES OF TAI CHI – FROM THE
THOUGHTS OF TAI CHI AND TAI CHI CHUAN

標楷體、18 號字加粗、文字置中，列印時距離封面頂 18 公分。
(裝訂時，上方裁掉 1 公分；下方裁掉 2.5 公分)

研 究 生：陳怡靜

指 導 教 授：蔡麗華

共 同 教 授：李志明

標楷體、20 號字加粗、文字分散、置中，列印時距離封面頂 25 公分。
(裝訂時，上方裁掉 1 公分；下方裁掉 2.5 公分)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台 中 市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碩士論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頁為其內容，請逕上本校圖書館網頁「圖書館下載專區」下載】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 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_____研究所/碩士班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 博士 碩士 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_____

指導教授：_____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電子檔(含摘要) 非專屬性、無償授權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及登載於其所建置之資料庫內，並得從事下列行為：

- 一、提供讀者不限地域、時間及次數之免費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並得將資料庫重製成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載體以及其他學術機構之資料庫交換。
- 二、提供付費之線上全文下載及列印，並得將該資料庫重製成光碟或其他數位化載體販售發行，或交由非學術組織出版，惟線上收費及販售所得應視為專款作為執行單位營運及系統維持之用。

全文電子檔使用權限授權（請勾選下列一項授權選項）：

- 校內外完全公開(建議)
- 校內立即公開，校外一年後公開
- 校內立即公開，校外五年後公開
- 校內外均一年後公開
- 自定開放時間：校內_____年、校外_____年後公開(最長不得逾五年)

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尚未專屬授權予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立授權書人保證授權使用之作品及相關資料，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之情事，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發生，立授權書人願自行負責一切法律責任。

被授權人：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地址：台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十六號

電話：(04)22213108

授權人：_____ (親自簽名) 民國： 年 月 日

【本頁為其內容，請逕上本校圖書館網頁「圖書館下載專區」下載】

國家圖書館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_____研究所/碩士班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 博士 碩士 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_____

指導教授：_____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電子檔(含摘要)，非專屬、無償授權國家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重製，並得將數位化之上列論文及論文電子檔以上載網路方式，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授權選項：

- 立即開放
- 暫不開放 (開放日期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最長不得逾五年)

授權人：_____ (親自簽名)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研究生論文委託圖書館人工上傳申請書

學 號	
身 份 證 字 號	
地 址	
電 話	
E-mail	
畢業系所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體研所 <input type="checkbox"/> 休閒所 <input type="checkbox"/> 競技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運管碩士班
口 試 日 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校內開放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立即開放(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不開放 <input type="checkbox"/> 自定日期： 年 月
國圖開放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立即開放(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不開放 <input type="checkbox"/> 自定日期： 年 月
研究生(中文)	
研究生(英文)	請先打姓再打名字，例如(孫逸仙)：Sun Yat-Sen
指導教授(中文)	
指導教授(英文)	請先打姓再打名字，例如(孫逸仙)：Sun Yat-Sen， 並請參閱背面名單
口試委員(中文)	1. 2. 3. 4.
學 位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學 年 度	第 學年度第 學期
語 文 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西文
論 文 頁 數	
繳 交 日 期	

中文摘要格式

論文名稱:

總頁數: 頁

院校所組別: 國立臺灣體育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畢業時間及提要別: 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碩士學位論文提要

研究生:

指導教授:

論文提要內容:(500-1000 字為度，並以一頁為限)

中文摘要

中文摘要內容請至少包括:研究目的、研究方法(研究工具、研究對象、統計方法)和研究結果與發現。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關鍵詞:

英文摘要格式

Title of Thesis:

Name of Institute: Graduate Institute of Sport Management

Graduate date: June 2009

Degree Conferred: M.P.E.

Name of student:

Advisor:

Abstract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Keywords: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研究生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表

91.10.09 91 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論文裝訂前特別叮嚀：

- 1.請以 A4 紙張設定，待全部設定 ok 後，再開始進行內文的繕打，當完成口試且經所辦審查確定可裝訂時，才進行上左右各 1 公分、下 2.5 公分的裁切。設定步驟如下：
- 2.精裝本（黑色精裝皮）長 27.2 公分（僅容許上下加 0.5cm）、寬 19.5 公分。
- 3.平裝本就是原來的長 26.2 公分、寬 19 公分。
- 4.請以單面印刷。
- 5.平裝本紙張及色澤說明：
 - ①紙張：彩紋紙或雲彩紙
 - ②顏色編號：（淡藍色）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研究生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表

完成格式		說明 (沒裁切前的格式)
封面	1.長 26.2 公分、寬 19 公分	
	2.標題：距封面頂 3 公分	
	3.題目：距封面頂 9 公分	
	4.作者：距封面頂 17 公分	
	5.指導教授：位於作者下一行	
	6.日期：距封面頂 24 公分	
書背	7.標題：距書背頂 2 公分	標楷體、12 號字，學年度請照實際畢業學年度修改
	8.年度：位於標題下一行	
	9.題目：距書背頂 10 公分	
	10.作者：距封面頂 23 公分	
篇首	11.附空白頁	
	12.題目頁	
	13.考試委員簽名頁	
	14.授權頁	
	15.中文摘要	以下以羅馬數字為頁碼
	16.英文摘要	設定步驟：版面設定→文件格線→⊙指定每頁行數→每頁行數設 32→行距設 18
	17.獻辭 (可略)	
	18.謝誌	
	19.作者簡歷 (可略)	
	20.目錄	
	21.表目錄	
	22.圖目錄	
本文	23.每頁 26 行(含空白行)	<p>【注意】 請以 A4 紙張設定，待全部設定 ok 後，再開始進行內文的繕打，當完成口試且經所辦審查確定可裝訂時，才進行上左右各 1 公分、下 2.5 公分的裁切。設定步驟如下：</p> <p>【設定步驟】 版面設定→文件格線→指定每行的字數與每頁的行數→每行字數改為 26，每頁行數改為 26→確定 (一) 版面設定→邊界→上 4cm,下 4.5cm,左 3.5cm,右 2.5cm→確定； (二) 版面設定→邊界→與頁緣距離→頁首 1.5cm，頁尾 3cm→確定。 (三) 格式→段落→①縮排與段落間距都設定 0→②行距→用固定行高：23pt→確定</p> <p>備註：若仍無法每頁 26 行，每行 26 字，請嘗試在格式 (三) 的行距中做調整。除此之外，其他均以 word 預設值即可。</p>
	24.每行 26 字(含空白行)	
	25.每頁上方空白佔 3 公分 (此指裁切後的距離)	
	26.每頁下方空白佔 2.2 公分 (此指裁切後的距離)	
	27.左邊空白佔 2.5 公分 (此指裁切後的距離)	
	28.右邊空白佔 1.5 公分 (此指裁切後的距離)	
	29.頁碼以阿拉伯數字書寫	
	※ 備註：內文請使用標楷體且為 12 號字體	
	※ 英文及數字用 Times New Roman	
參考文獻	30.編輯格式與本文同	
	31.參考書目含中、外文及網路資料三部分	
	32.中文以姓氏筆劃為順序	
	33.英文以姓氏字首為順序	
	34.書名或期刊名為粗體字(英文文獻為斜體字)	
	35.中文書寫格式(依 APA 格式撰寫)	出版年以
	36.英文書寫格式(依 APA 格式撰寫)	西元呈現
37.附錄		
圖表	38.表：標題在表上方靠左對齊	有說明者置表下方
	39.圖：標題在圖下方靠左對齊	有說明者置圖下方

註：論文寫作格式以採用 APA 第六版格式為原則